

115年運動 i 臺灣2.0 計畫 臺南市期初規劃會議

報告人：全民運動科
陳建宏 科長

日期：115年3月12日

會議流程

- 一、委員介紹
- 二、體育局期初規劃重點報告
- 三、行政效能評核項目說明
- 四、計畫執行注意事項提示
- 五、委員輔導建議與討論

中央輔導委員及地方訪視委員介紹

中央輔導委員

- 1. 陳雲蓮委員
- 2. 徐錦興委員
- 3. 黃妍榛委員

地方訪視委員

- 1. 陳耀宏委員
- 2. 蔡保生委員
- 3. 戴己川委員
- 4. 黃志佳委員
- 5. 劉志華委員

計畫規劃期程

期初規劃會議

3/12會前會與正式會(永華場)
3/13會前會與正式會(新營場)

申辦作業說明會

暫定於9月期間辦理，
永華及新營各一場。

3月

7-9月

9月

11-12月

期中檢視會議

暫定於7月15日至9月15日
期間辦理，地點為曾文市政
願景園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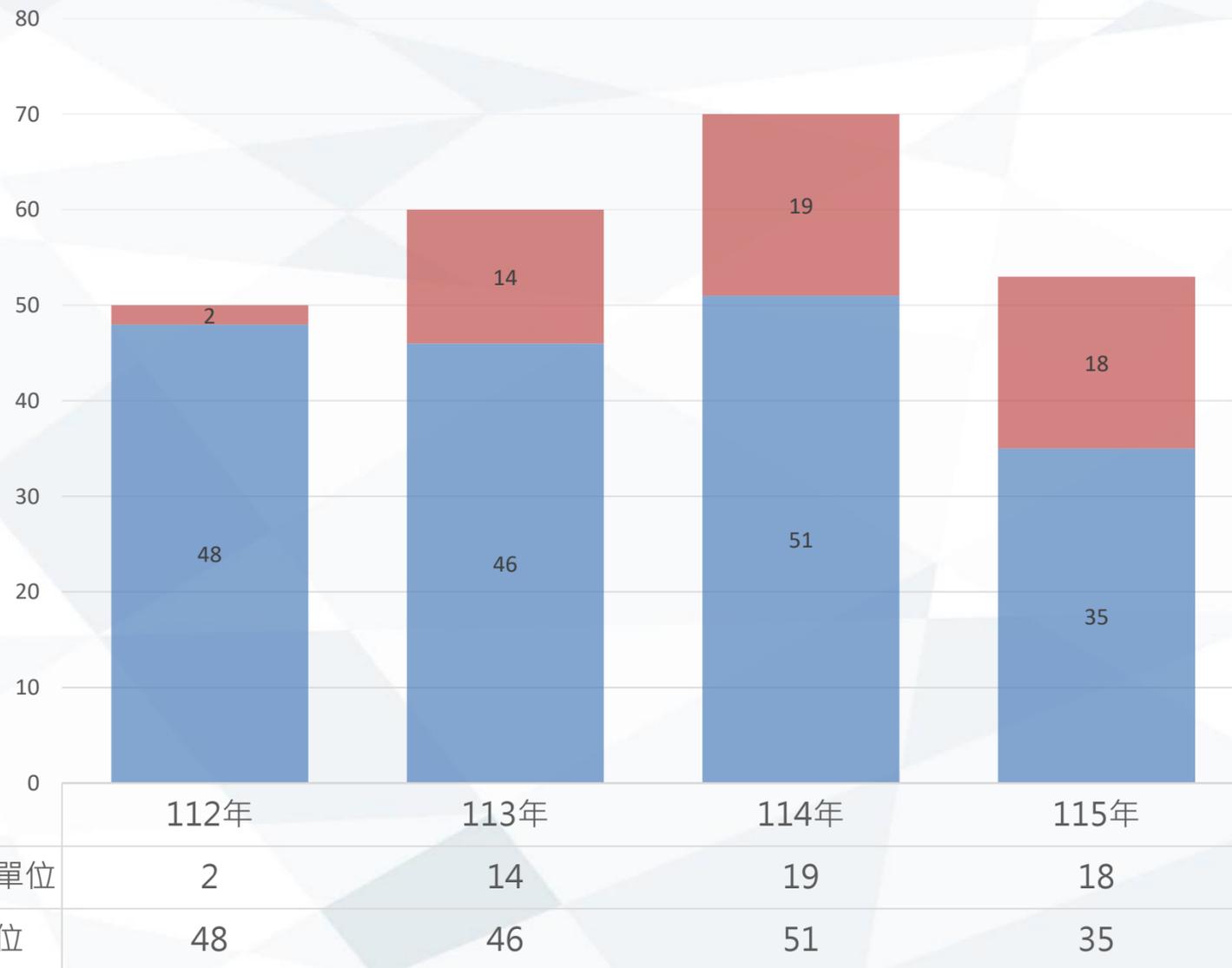
執行成果發表會

暫定於11月至12月期間辦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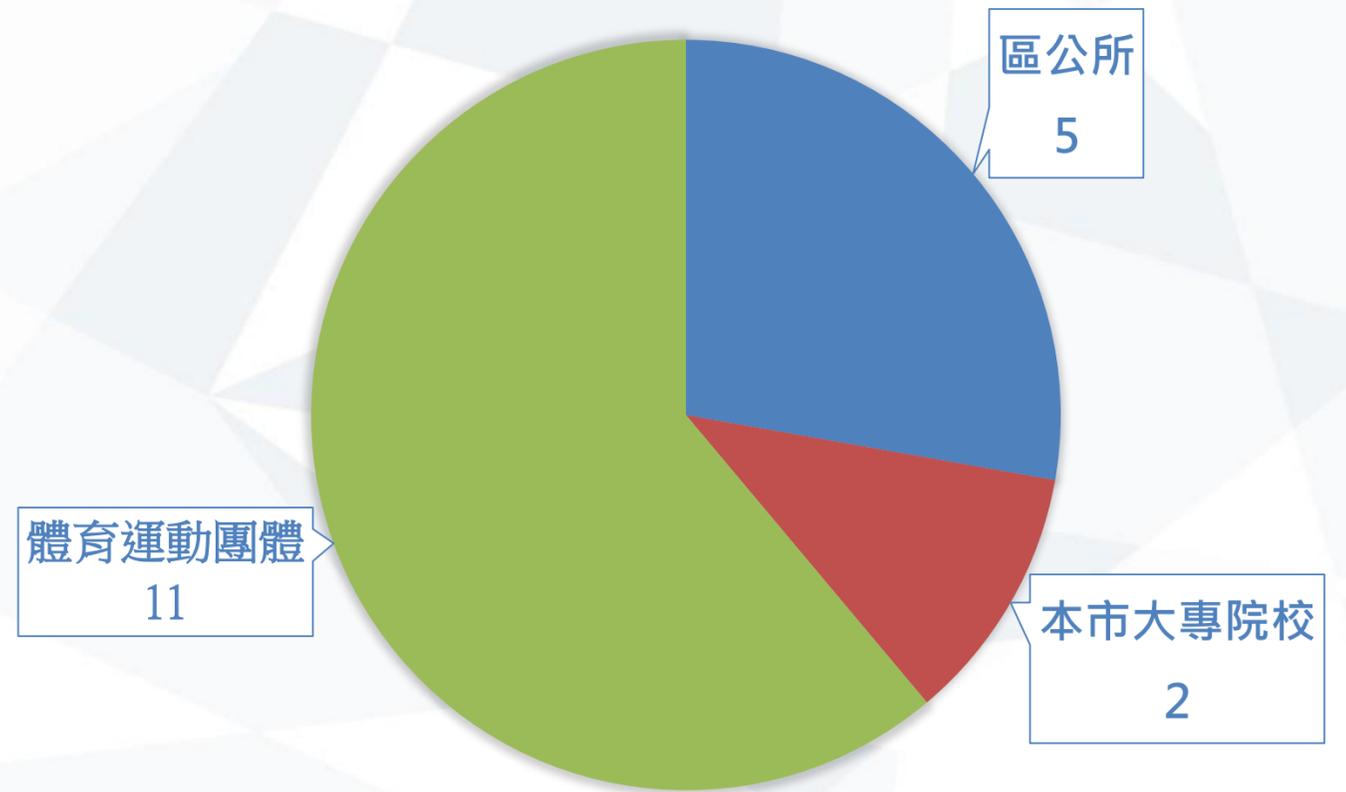
新舊執行單位比例

新舊執行單位比例

■ 原執行單位 ■ 新增執行單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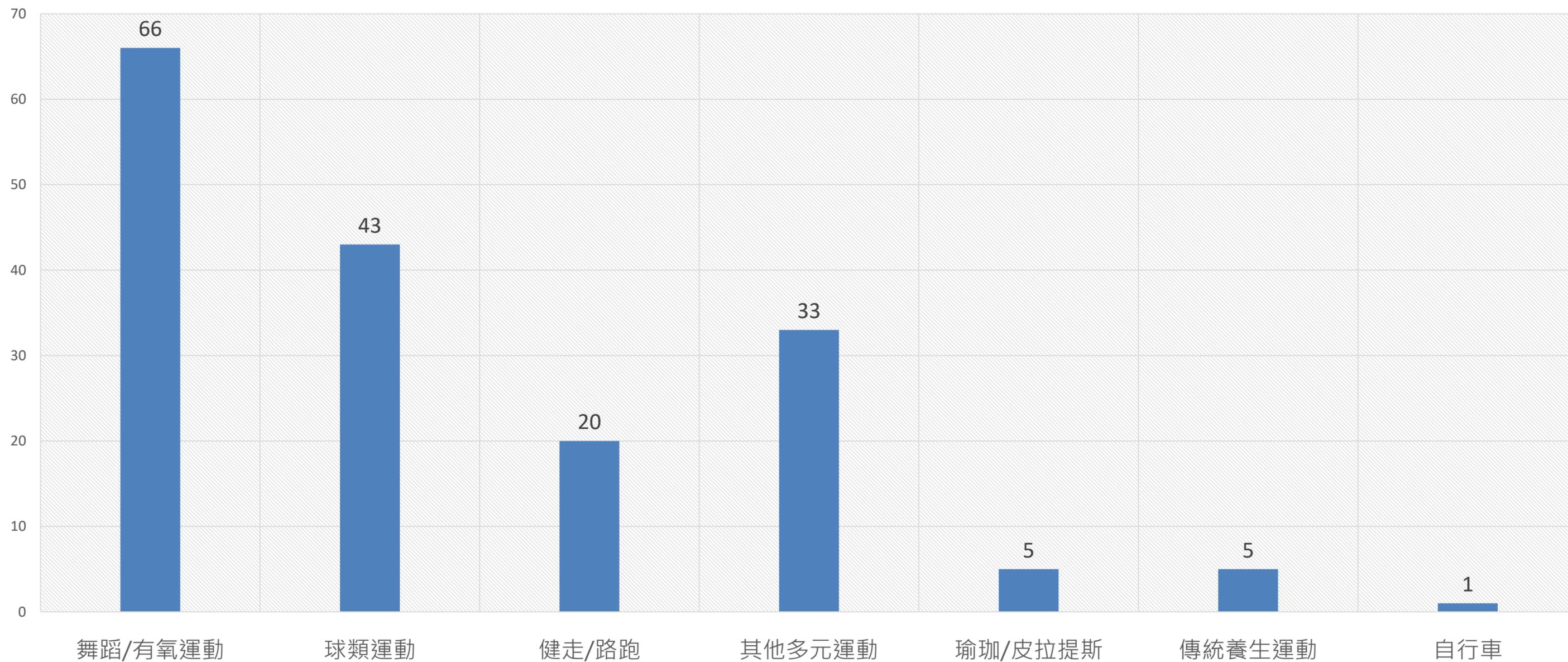
新增承辦單位分布



較114年執行單位減少原因為，身心障礙專案、水域活動不納入115年運動i臺灣計畫

運動種類

各運動種類案件數



活動普及性

傳統媒體

1. 主動發布新聞稿
2. 媒體報紙刊登
3. 鄰里廣播

網路媒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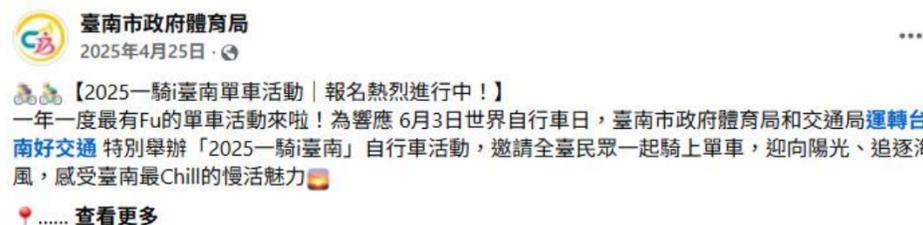
1. i運動資訊平台
2. FB、Line社群

臺南市推動全民運動風氣 115年運動i臺灣活動熱力展開

府城 · 日南 (AI助理) 2026/02/17 上午11:09

AI 摘要

臺南市政府體育局推動運動i臺灣2.0計畫，於115年全市規劃辦理超過170項體育活動，內容涵蓋身心障礙者及一般民眾運動課程、體適能檢測等，市長黃偉哲號召全民參與運動，享受健康生活



活動普及性

行政合作推廣

1. 校長會議
2. 區長會議
3. 各區公所海報、banner張貼
4. 結合衛生局「校園身體活動存摺」

傳統文宣

1. 活動海報
2. 布條
3. 旗幟



台南市明輝慈善基金會
115年台南市
第五屆幼兒童心
趣味運動嘉年華

3月29日(星期日)上午8:00
台南市東區崇明國小

免費報名
組隊參加

活動參賽資訊

- ✓ 參賽資格：每隊16名成員(民國95年次以前8名、民國104年-110年8名)，活動採網路報名，限40隊參加
- ✓ 競賽關卡：飛天運球、大隊接力、一球入魂、矇眼行進、極速閃躲共五關，依各關計分方式統計排名
- ✓ 獎勵辦法：第一名6000元、第二名5000元、第三名4000元、第四名3000元、第五名2000元。

活動資訊報名系統

指導單位：運動部全民運動署、臺南市政府
主辦單位：台南市明輝慈善基金會、台南市立醫院
贊助單位：KMC 桂盟國際x桂盟關懷公益基金

台南市立醫院秀傳醫療體系

府城森呼吸 健走日

4/19 上午06:00
微笑虎山藝文咖啡館 (仁德區虎山一街50號)

分享貼文
送花燈
限量100名
(詳情請看活動內容)

山林步道 x 文化地景
全程約6公里，沿途綠蔭環繞，讓你在健走中深呼吸，感受府城自然與人文交織路線。

全民顧健康
骨質密度篩檢
癌症資源諮詢
中西醫健康諮詢

一場健走 x 三種收穫，把健康帶回家
報名費200元，即可獲得紀念T恤一件
健走後可領取消費券100元
現場醫療團隊與你一起健康

體適能檢測
國民體適能檢測
運動評估處方
運動指導諮詢

熱門DJ汝妮
2026台東縣跨年晚會
DJ汝妮現身開騷，陪你嗨翻最元氣的一天!

活動詳情與報名，請掃QR Code

指導單位：運動部全民運動署、臺南市政府
主辦單位：台南市立醫院(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)



資源整合-結合市政府非體育運動部門、機關團體、企業

1. **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**：與市府各局處(交通、警察等)、港務公司、田徑委員會合作。
2. **國際龍舟錦標賽**：與警察局、安平區公所，以及中小學校...等跨局處、跨單位合作。
3. **一騎i臺南**：與交通局結合6/6世界自行車日辦理單車活動。
4. **巡迴運動指導團**：深入企業共同開設運動課程。



全民參與

跨域跨局
宣傳

多元運動
體驗

結合觀光
行銷

提高活動曝光、觸及少運動人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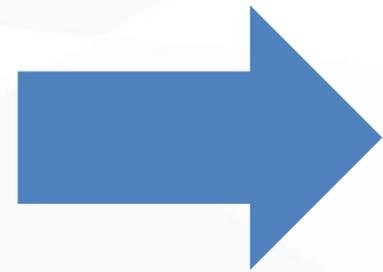
地方訪視委員訪視規劃與輔導機制

- 訪視委員進行逐案訪視
- 訪視委員至實地瞭解活動情形時，請配合提供必要資料與協助
- 請各執行單位確實執行、避免訪視委員撲空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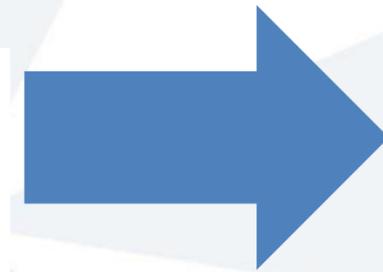
調查問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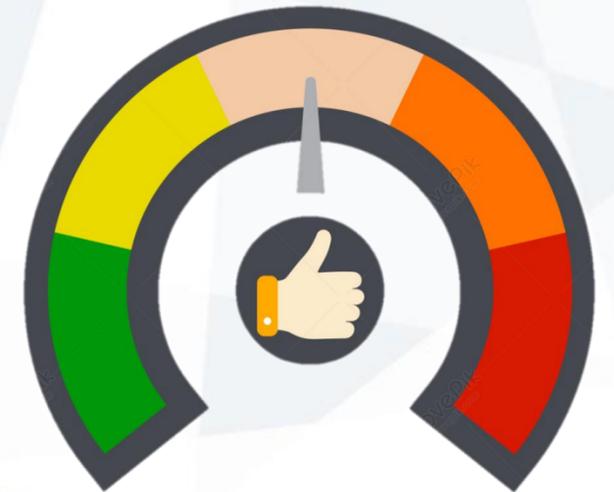
執行單位
QRCode張貼



鼓勵填寫



期末檢討



行政效能評核

參照效標

說明

KPI值/給分說明

經費執行率

縣市年度計畫核結經費/年度計畫獲補助經費(扣除註銷或部分扣減之活動經費)x100%

年度經費執行率須達85%以上

計畫註銷比率

縣市年度計畫註銷數/實際核定計畫數x100%

市年度計畫除不可抗力因素外
註銷計畫比率不得逾5%

計畫成果填報率

各計畫成果須於活動結束後15工作日內由各執行單位填報完成

計畫成果準時率須達85%以上

計畫核銷效率

各計畫核銷須於活動結束後30工作日內市政府審核完成
★ 1週內函送相關核銷文件至本局

計畫核銷準時率須達85%以上

計畫穩定性

各計畫資訊提供穩定性(每辦理日數有2次修正機會)
Ex:活動共8日，50%=4/8，修正次數為4次

計畫修正率超過50%
該計畫計違規

計畫正確性

因不可抗力致無法辦理，各執行單位請第一時間更新i運動資訊平台活動資訊+聯繫承辦人員。3天內將舉辦活動臨時延期，需於3天內至系統變更(須註明延期原因)

未於第一時間更新i運動資訊平台
該計畫計違規
整體正確率須達94%以上

違規者視情節嚴重性將核酌扣減明年度活動補助經費，致委員撲空者不予補助

行政效能評核



場次或人次未達預估95%者
將依比例扣減核銷經費

參照效標	說明	KPI值/給分說明
活動舉辦場次執行率	活動實際舉辦場次/活動預估舉辦場次 x100%	年度活動舉辦場次執行率須維持95%以上
活動參與人次達成率	活動實際參與人次/活動預估參與人次 x100%	年度活動參與人次達成率須95%以上
年度經費核結完成率	12月7日前，統一彙整備文至全民署辦理核結	縣市未於115/12/7前完成，不給分

以上計畫評核(行政效能、行政成效)KPI將透過系統定期檢核並通知縣市政府

相關注意事項

懸掛旗幟

- 於活動入口處、活動地點、周邊適當布置，以民眾容易看到的方式呈現，以強化行銷。
- LOGO之AI檔可至運動部官網下載



活動規模	旗幟數量
小型活動(100人以下)	2-6面
中型活動(100-499人)	8-12面
大型活動(500人以上)	16面



相關注意事項

※ 活動前利用多元行銷宣傳

例如：臉書、LINE、新聞露出等，增加大眾媒體曝光，吸引民眾參與

※ 布條、海報、文宣等皆應清楚明列：

(1)年度 (2)運動i臺灣2.0計畫 (3)活動名稱 (4)相關單位 (5)「廣告」字樣



活動布條範例

★ 活動名稱、相關單位等資訊，應與計畫書內容一致

特別提醒：活動現場勿懸掛其他活動布條，以避免活動識別混淆

行政中立規範



不得涉及政治活動

- ▶ 不得懸掛具政治性質之標語、旗幟
- ▶ 避免以候選人或政黨代表身分發言
- ▶ 活動場地避免與政黨活動混合



經費使用與宣傳規範

- ▶ 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，不得用於支持政治活動或個人推廣
- ▶ 活動宣傳品（如海報、文宣品、社群媒體）應維持中立，現場不得發放如扇子、面紙等宣傳小物
- ▶ 不得利用活動名義進行政治募款或涉及政治利益之行為



計畫執行之行政中立監督

若發現違反行政中立情事，應即時阻止
市府有權要求改善，**情節嚴重得取消補助資格**

- ▶ ※活動執行時，須注意場地設施及活動安全指導，每項活動**均須辦理保險** (應依活動性質及需求投保適當險種，如旅平險、場地險等及保險額度，以保障參與者之權益)

★未辦理保險者，不予同意核結

- ▶ 無論是否核銷保險費，皆必須辦理活動保險
- ▶ 保險要保人：承辦單位
- ▶ 保險期間：活動期間
- ▶ 保險地點：活動舉辦地點
- ▶ 核銷時不論是否核銷保險費，皆需檢附保單正本

相關注意事項

- ▶ 參與對象：各專案依所設定之參與族群（如女性、銀髮族等）及辦理方式規劃執行
- ▶ 辦理方式：務必依照計畫主體、活動時間、賽程、參與人次數等執行

★違反情節嚴重者則不予核銷

- ▶ 借用場地前請先與場地管理單位確認，體育局僅協助發文申請借用，相關費用請依場地規範繳交
- ▶ 辦理活動時若需搜集民眾個人資料，務必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，妥善管理使用，並不得外洩

相關注意事項

- ▶ **常態性課程須搭配體適能檢測**，執行課程單位須每學員參加課程堂數達60%，且有60%學員參與體適能檢測之前、後測，得予以核撥經費。
- ▶ 115年體適能檢測單位：臺南市立醫院，請於**開課前一個月主動**聯絡體適能檢測單位告知檢測事宜(課程期程、人數與地點)。
- ▶ 前、後測間隔須達12週（至少78天），第一堂課的前、後7日內完成前測，最後一堂課的前、後7日內完成後測。
- ▶ 聯絡人：林培剛專員，聯絡電話：0912-629-528

相關注意事項

- 各項流程採線上申請，如需變更計畫資訊流程如下：



- 變更經費、場次、人次數等涉及活動效益請務必於1個月前完成變更，並於計畫變更後3日內將公文務必送達本局，並由本局送署核定。
- 變更時間、地點等無涉及活動效益者，逕自線上變更系統變更，無須函文本局。
- 如未能依原提報計畫日期或地點辦理者，請於活動2周前進行變更，避免訪視委員到場撲空。

核銷注意事項

核銷表單及核銷注意事項，
請逕至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官網下載

1. 核定函影本(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印章)
2. 核定經費概算表影本(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印章)
3. 領據
4. 收支結算表(線上填寫後列印)
5. 活動成果報告表(線上填寫後列印)
6. 單位之金融機構帳戶影本
7. 原始支出憑證正本
8. 保單正本
9. 活動資訊公開化證明文件



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BUREAU OF SPORTS, TAINAN CITY GOVERNMENT

1

新聞公告 NEWS | 場館設施 SPORTS VENUES | 政府公開資訊 INFORMATION | 便民服務 SERVICES

表單下載

2

運動i臺灣專區

首頁 / 便民服務 / 運動i臺灣專區

3

SERVICES
運動i臺灣專區

- ◆ 臺南市運動i臺灣核銷附件
- ◆ 臺南市運動i臺灣2.0核銷附件

核銷注意事項

- ▶ 如有接受其他機關補助款時，應於收支結算表列明全部經費內容，並請詳細填列機關名稱、項目及金額。
- ▶ 活動收入如有報名費，請填註於自籌款。
- ▶ 同一支用項目請統一填列後，再填列另一項目，切勿不同支用項目穿插填列，範例如下：

印刷費用	10,500	1.0 每單位	0	10,500	10,500	0
主視覺設計(含海報設計)						
印刷費用	450	2.0 每單位	0	900	900	0
雙透布						
印刷費用	250	8.0 每單位	0	2,000	1,980	20
海報輸出						
印刷費用	25	200.0 每單位	0	5,000	5,000	0
海報輸出						
印刷費用	6	6000.0 每單位	0	36,000	36,000	0
扇子輸出						

← A.同一支用項目依品項分開填列

B.同一支用項目之數量填列為1式，於說明欄位中詳列各品項單價及數量。

印刷費用	9,700	1.0 每單位	9,700	7,000	2,700
辦理109年「i運動」楔子-「企業人」運動嘉年華活動，所需印刷費用，含海報設計輸出200元*25張=5,000元+影印1元*4,700張=4,700元，合計9,700元					

核銷注意事項

- ▶ 廣宣與行銷相關費用請申請「其他」經費項目並列為自籌。
- ▶ 各類所得印領清冊須依規定辦理所得申報，並註記「已報列個人所得」，並檢附簽到退單。
- ▶ 領據上之單位圖記(關防章)須與計畫書上相同圖記(關防章)。
- ▶ 課程類計畫請檢附課程表，競賽類請檢附秩序冊或賽程表。
- ▶ 相關憑證請依收支明細表項次依序排列。
- ▶ 資料送出前請確認資料是否正確齊全。
- ▶ 活動辦理完竣後**1週內**函送相關核銷文件至本局辦理核銷撥款事宜。

簡報完畢,敬請指教